

# 数字化影像在“非遗”保护中的应用

胡天状

**摘要:** 如何利用现代数字化影像技术记录、传播“非遗”，建立“非遗”数字化资源数据库以实现存档和共享，从而起到抢救、传承与发展的目的，是“非遗”保护的重要研究课题。文章在分析“非遗”保护现状的基础上，充分挖掘数字化影像的优越性，探讨数字化影像技术在“非遗”保存、传承、发展，以及资源数据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和需要注意的若干问题。

**关键词:** 数字化影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源数据库

**作者简介:** 胡天状，男，讲师，硕士。（浙江师范大学 文化创意与传播学院，浙江 金华，321004）

**中图分类号:** G1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552 (2011) 03-0079-05

世界遗产是指具有突出价值的文化与自然遗产，是大自然和人类留下的最珍贵的遗产，是人类历史、文化与文明的象征，代表着最有价值的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是人类共同的宝贵财富。世界遗产分为自然遗产、文化遗产、混合遗产（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的双重遗产）和文化景观遗产；此外还包括非物质文化遗产（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

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是指各民族人民世代相承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如民俗活动、表演艺术、传统知识和技能，以及与之相关的器具、实物、手工制品等）和文化空间。“非遗”的范围包括：口头传统，以及作为文化载体的语言；传统表演艺术（含戏曲、音乐、舞蹈、曲艺、杂技等）；民俗活动、礼仪、节庆；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民间传统知识和实践；传统手工艺技能；与上述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sup>[1]</sup>

“非遗”是一个民族的生活史、文化史、社会史，它的形态极其特殊，是无形的、即时的、行为的、口头的。进入21世纪之后，在不可阻挡的全球化大趋势和国家后现代化发展进程中，主要依靠世代相传方式流传于世的“非遗”，正面临着被遗忘、遭破坏甚至逐渐消失的严重威胁。中国“非遗”目前处于最为紧急、最为濒危的有三个方面的文化：（1）远古文化活态遗存，如萨满文化、傩文化、神话、史诗等；（2）少数民族民间文化整体性处于濒危情势；（3）民间文化传承人后继乏人，人亡歌息，人去艺绝。<sup>[2](138)</sup>因此，运用文字、录音、录像、数字化多媒体等现代化科技手段真实、系统和全面地记录“非遗”，对中国这样的文明古国来说，迫在眉睫，刻不容缓。其中，如何利用现代数字化影像技术对“非遗”进行记录和传播，建立完整的资源数据库，从而起到抢救、传承与发展之目的，是“非遗”保护的重要研究课题。

## 一、影像在“非遗”保护中的优越性

全世界的“非遗”资源历史悠久、种类繁多，如果能与影像大众传媒很好地结合，必定会取得社会责任和经济效益的双赢。影像作品本身就担负着传承民族优秀文化和先进文明的根本任务。“非遗”来自民间，是影像创作的生活背景和不竭源泉，它们是历史和前人积淀的优秀文明成果，给影像作品注入神秘色彩的同时更渗透了民族文化的厚重与淳朴。通过影像的方式记录和传播“非遗”，对其保

存、传承和发展具有无可比拟的优越性：

### 1. 影像记录的直观性

影像是现实情景的真实再现，通过摄像机的镜头来表现具体画面、声音、内容和主题，综合运用画面的表现元素和镜头的造型功能，通过电视画面景别的变化、拍摄方向的不同、多机位的拍摄角度，直观展示古老而宝贵的历史文化，可以使受众对“非遗”得到亲切、直接和具体的感知。

### 2. 影像记录的多维性

在“非遗”国家名录中将“非遗”分为民间文学、民间音乐、民间舞蹈、传统戏剧、曲艺、杂技与竞技、民间美术、传统手工技艺、传统医药和民俗十个大类。影像利用自身对时间延伸和空间延展的多维把握，兼具并发挥图像和声音的优势，克服了很多传统方法只善于平面保存的弱点，能够立体地、多维地、相对完整地记录“非遗”的文化背景和生存空间，使很多可能在未来失传的文化遗产在历史长河中刻下痕迹。

### 3. 影像元素的审美创新性

传统的保护手段在技术支撑和传播观念上相对落后，而通过影像拍摄回来的大量画面和同期声素材结合影像元素和审美要求，根据所要表达的内容、主题进行筛选、整合，通过蒙太奇的组接，配上相应的解说、音乐和字幕，同时添加必要特技，最后合成一个完整的作品，可以将“非遗”既真实又艺术地展现给广大观众。“非遗”的魅力与影像的表现力相得益彰、互映生辉，使“非遗”文化瑰宝更具有吸引力。另外，影像传媒等先进技术的发展，实际上也在新的历史语境中，为“非遗”制作工艺和表演技艺的创新提供了技术支撑和传播观念支持。

### 4. 影像保存的长久性

“非遗”因为无形出现了不易保存的问题，通过影像可以将其嫁接并转化为一定的物质形态，有利于长期保存进而世代传承。传统的纸质载体、照片载体、磁带载体等，保存相对比较困难，其耐久性也相对比较短。而随着数字技术的出现，影像借助新兴数字存储载体如光盘、硬盘、半导体等，保存相对比较容易，其耐久性相对更长。同时数字化影像在复制和传播过程中，质量损耗更小，能够更加真实地还原文化遗产的内容和内涵。

### 5. 影像传播的广泛性

电影、电视、网络视频等影像传播手段在当今社会已经广泛应用并深入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之中，其广泛的受众为影像传播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特别是网络视频的出现打破了传统的影像传播格局。传统的影像传播具有极强的专业性，传播内容一般由专业机构组织拍摄、加工和销售，因而具有较强的艺术性和思想性。而且网络视频是一种原生态的大众文化，较传统媒体而言更具“草根魅力”，更具原创性、自主性和广泛性。因此利用影像传播手段，可使“非遗”的内容被更多的受众认识、接受并进行传播。

## 二、影像在“非遗”保护中的应用

基于“非遗”保护的现状和数字化影像的优越性，通过数字化影像记录和传播“非遗”，可以实现“非遗”数字化资源库建设的备档和共享，从而对保存、传承和发展“非遗”起到重要的作用。

### 1. 通过数字化影像记录“非遗”

影像具有特殊的传递方式，有自己的一套视听表达语言、思维逻辑和表现技巧，有与文字表达不完全一样的信息表达和传递方式，而且两者之间不可以互相替代。影像记录与文笔记录不同，是直接记录、直观记录、原样记录、形象记录、真实记录。这些手段，将历史场景的图像与声音一览无余地保存了下来。这些记录手段的科学性、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通过电影、电视、DV等影像化手段进行拍摄，真实、全面、系统地记录“非遗”，为“非遗”的保存提供了一种科学有效的手段，并通过选定有关机构妥善保存并合理加以利用。

通过数字化影像资料可以向受众展现世界上不同的文化，同样也诠释着图像背后所隐含的意义，寻求对文化更本质的了解，成为记录“非遗”的一种重要技术和方法。笔者认为，记录“非遗”的影

像资源大致可以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是作为“非遗”原始记录的影像资料片，即拍摄完成后未经任何后期编辑的原始素材片或母片。这类影像资源对于受众，特别是专业研究人员，准确地了解、研究“非遗”的真实原始内涵具有重要的意义。因此进行拍摄时，最好采取架设若干机位，从不同角度进行摄录，并且全程不间断拍摄，不作任何干扰、提示、要求，以达到纯粹客观真实记录的效果。第二种是作为“非遗”描述的影像纪录片，即在影像资料片的基础之上，增加必要的字幕或解说，便于受众更好更深入地理解“非遗”的内涵。第三种是作为“非遗”阐释的影像专题片。这种类型是经过影像资料的选择，然后依据蒙太奇的手法进行剪辑，同时添加字幕、特效、解说、音乐、动画等。作品往往更具有艺术性。但由于“非遗”具有较强的专业性，这种类型影像片在拍摄制作时要有“非遗”专业研究人员介入拍摄创作过程，这样才能真正将被拍摄的“非遗”内容完整、准确、精到地纪录、表现和传达出来。

影像的记录方式是“现场的”、“直接的”，而且是“照实记录”，摄录的声像和看到的景物、听到的声音几乎“丝毫不差”。所以，影像有着其他任何媒介所无可比拟的优势，它可以得到和现场几乎是一模一样的声画图像。运用数字化影像手段保护“非遗”，确实是目前保存“非遗”最有效的手段之一。<sup>[3]</sup>科学性、真实性和艺术性地记录“非遗”，是保护、研究、申请进入“代表作”的一个基本前提。借助申请成为“代表作”的过程，通过数字化影像资料的备档，使大量濒危的“非遗”得到更长久、更形象地传承，从而更好地发展。2006年正式被国家列为首批“非遗”保护名录，目前正在申报“世界遗产”的湖北省长阳县土家族民间舞蹈——撒叶嗬，借助《巴山撒叶嗬》纪录片的影像方式，通过大量宝贵的影像资料记录了撒叶嗬的传承与发展。纪录片以“巴山舞之父”覃发池以及长阳民间文化传承者群体为主线，大视角展现了长阳数十年坚持不懈挖掘、保护和传承土家族民间舞蹈——撒叶嗬的生动故事，深情讴歌了土家族的淳朴民风，以及跨越时空对未来生活的追求与奋斗的情怀。

## 2. 通过数字化影像传播“非遗”

电影、电视和网络视频等大众传媒，其传播覆盖力和渗透力是不可估量的。通过数字化影像向公众提供“非遗”信息，可以提高“非遗”在公众中间的认知度，起到推广和宣传的积极作用。通过数字化影像的大众传播，“非遗”在内容上得到了传承，在工艺上取得了创新，在观念上受到了重视，在文化的积累上，也获得了扬弃和吸收。

电影将“非遗”元素和谐融入电影整体情境当中，为“非遗”的传播发挥着不可低估的作用。例如张艺谋导演的《活着》，较之余华的原著小说，电影的显著变化是增加了主人公福贵皮影艺人的身份。一方面，将皮影嵌入影片，为影片增添了一些色彩和旨趣，令观众欣赏到“皮影”这一现代社会中难得一见的“民俗奇观”；另一方面，以皮影为载体串起几十年的中国历史，也使之具有了一定的象征涵义。张艺谋的电影《千里走单骑》也可说是这一思路的延续。丽江傩戏的加入，既是叙事的直接推动力，也是民俗的华彩段落，更在傩戏与主人公之间构成了一种深层次的呼应关系。其他的电影如《黄土地》融入了陕北民歌、安塞腰鼓元素，《大红灯笼高高挂》、《霸王别姬》融入了京剧元素，《边走边唱》融入了民间曲艺元素，《炮打双灯》、融入了木版年画、爆竹元素，《黄河谣》、《霸王别姬》融入了民歌、社火元素。<sup>[4]</sup>

影像载体除了电影，还包括电视新闻报道、综艺节目、文艺大赛、公益广告和专题纪录片等。2006年6月10日，我国迎来了第一个“文化遗产日”，中央电视台隆重推出“中国记忆——中国文化遗产”大型直播活动，引起了全社会的广泛响应。因此“非遗”也可以借鉴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的这种推广和宣传方式引起关注、受到认知、得以弘扬。例如以CCTV为代表的广电主流媒体，举办“中国新民歌大型演唱会”、“电视舞蹈大赛”等活动，播出《紫玉金沙》电视剧等；2006年教育频道推出的以传统节日为主题的电视片《我们的节日》；同年，作为央视收视率最高的品牌节目之一青年歌手大奖赛，也首次把原生态唱法从民族唱法中单列出来。大型电视纪录片《巴山撒叶嗬》在第六届中国纪录片国际选片会上喜摘“十大纪录片金奖”，并在世界各国巡回展播。通过巡回展播，世界上会有更多人了解撒叶嗬这种民间舞蹈和土家族更多的其它文化元素。这些不同的电视影像传播方式都极大地促进了“非

遗”的保护与发展。

作为新兴影像载体的网络视频,在传播“非遗”信息过程中起到了独特的作用。大量“非遗”影像资源通过政府官方网站、视频门户网站、资源数据库网站、数字博物馆网站、手机WAP网站等,使分布世界各地的网络受众了解丰富宝贵的“非遗”信息,促进其对“非遗”更深入的认识,让更多的人参与到“非遗”保护的队伍中来。作为实时性较强电视的重要补充,网络视频在“非遗”相关的电视新闻报道、电视专题纪录片的重复播放中,可以使更多的受众随时随地再次接受信息。网络视频作为一种大众传媒,向公众提供“非遗”信息,无疑是网络时代保护“非遗”的重要手段之一。例如在谷歌中输入“非遗”可以搜索到7250个与“非遗”相关的网络视频,这些视频借助网络传播,极大地提高了“非遗”在公众中间的认知程度,起到了推广和宣传的积极作用。

### 3. 保存数字化影像为建立“非遗”资源数据库奠定基础

“非遗”资源数据库的建设是对“非遗”保存的最好方式之一,它能大大地节省各类数据的存储空间,实现资源的充分共享。“非遗”资源数据库的使用对象主要由以下几种群体组成:一是进行数据输入、整理的工作人员。二是有关的专家、学者、研究人员。三是项目的传承人、传承群体。四是感兴趣的普通群众。<sup>[5]</sup>资源数据主要包括电子文本、图片、声音和影像等多媒体资料,而影像资料是资源数据库中数据量最大、技术含量最高的。影像资料的数字化采集、规范化格式、高效化存储、最大化共享、科学化管理是构建资源数据库的重要过程和质量保证。数字化影像的科学有效保存可以为资源数据库的建立奠定重要的基础,使资源数据库的构建避免繁琐、细碎的重复劳动工作,减少大量的人力、时间和精力投入,既达到保护的目,又起到学习、研究、传承与发展的作用。

## 三、运用数字化影像进行“非遗”保护应注意的问题

通过客观优化选择而记录的数字化影像资料,是对整个“非遗”的复壮和提纯。而从最终传播的角度看,这使得浏览“非遗”数字化影像资源的受众接受到更为准确和优质的信息,这种信息的优化极大提高了社会接受信息的效率。纵然影像作为一种大众传媒,向公众提供“非遗”信息依然存在很多问题,但作为非遗保护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应该能够采取措施,充分发挥影像传媒的积极方面,降低其消极影响或存在不足的地方。

### 1. 数字化影像记录与文笔记录的结合使用

记录的手段,最早、最便捷、最广泛使用的是文字记录。作为描述工具的文字,发展到今天已经十分成熟。即使在当今读图的时代,摄影、摄像、影视手段普遍运用之时,文字依然有其不可替代性。文字记录可以抵达哲学的高度,可以深入到背景、因果,成为一种解释,可以表达被记录者的内心思想和愿望情感,可以跨越时空、整合时空等;这些都是图像不能取代的。<sup>[2](130)</sup>对口头语言、口头文字、音乐文化等以纯声或声画相结合的方式记录,留下的是逼真的原始原声的音响音像。对行为文化、形体艺术、人体文化等以视听相结合的方式拍摄,留存的将是栩栩如生、完全真切的图像。如果影像记录手段与文笔记录手段有机结合,同时留下相关的文字调查、回答、描写、说明、解释,对后人和他人而言,就可以更好地理解和学习,从而使“非遗”得到更好的传承和发展。

### 2. 数字化影像资料与物质载体的共同保存

“非遗”并不是纯粹意义的无形的、非物质的。任何一种“非遗”,都拥有自己独特的内涵,同时也需要以物质作为载体,具有物质性,物质性就是文象,非物质性就是文脉。人之文明,无文象不生,无文脉不传。无文象无体,无文脉无魂。文化,文而化之,化而文之,两者要很好地结合起来。<sup>[6]</sup>没有“非物质”,“物质”便成了空壳;没有“物质”,“非物质”便难以依存和传承,“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因此在运用数字化影像技术记录“非遗”的同时,要妥善有效地进行“非遗”生存环境相关的物质载体的保存工作,从而实现“非遗”的真实、全面、系统的保护。

### 3. 数字化影像前期资料的全面摄录

首先是通过摄影机或摄像机的镜头来表现具体直观的画面形象,表现内容和反映主题。这就要求

摄影摄像工作者要具备画面思维和造型意识，熟练地掌握影像的造型元素，根据所要纪录的内容和主题采取相应的艺术手法加以创造性的发现和摄录。综合运用画面的表现元素和镜头的造型功能，通过画面景别大小的变化、拍摄方向的不同、多机位的拍摄角度，全方位、立体地展示我们的古老而又宝贵的历史文化。其次从“非遗”的拍摄内容来说，不仅要拍摄记录濒危的“非遗”；对存在于各民族文化中的陋习、陋俗、反科学、反人道的文化事象，要在它们被取缔、被改造、被抛弃、被禁止之前，同样也要进行纯粹科学的拍摄记录，目的是存留历史的真实。这些负面文化在失其社会价值之际，却依然具备博物馆价值，具备研究价值。

#### 4. 数字化影像资料创作人员的专业性素养

创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非遗”数字化影像资料的艺术审美和文化意蕴。在创作的过程中，要同时避免影像创作人员在实际操作中走入两方面的误区：其一，注重“影像化”，画面美则美矣，技术无可挑剔，而对“非遗”本体的内涵开掘不够，或者在其制作工艺、操作流程方面过多着力，却匮乏文化深度；其二，本体开掘深入，但影像手段过于粗糙，无法唤起受众的审美共鸣。“非遗”是长期形成的区域性文化样式，走马观花式的“采风”所获得的信息往往停留在表面上，不能得到本质性的文化信息，更不能了解表征掩盖下的文化意蕴。它需要创作人员坚持深入到传承人群众的日常生活中去，抛弃以往“采访者和被采访者”的身份意识，从生活体验的角度去认识“非遗”，或者是“非遗”的专业研究人员介入拍摄创作过程，才能挖出“非遗”的文化之“根”。如果是缺乏创作技术的影视人类学者在创作时，最好有专业的影像创作人员参与，提高影像摄制的专业性和审美性。

#### 5. “非遗”数字化影像资料的正确保管和合理利用

“非遗”数字化影像资料科学和专业的保管是保存工作的重点。首先，影像声画内容虽然形象、真实、直观，但其查阅和搜索并不如书籍、照片等平面视觉媒体快捷方便，因此要对其进行正确的分类和编号后，注册并入库，并制作搜集者、搜集品的登记册。其次，是对“非遗”数字化影像资料的保护，如恒温、湿度问题，防虫问题，防消磁、防腐问题等。再次是复制与共享，尽可能地利用现代科技手段，通过录像带复制、电影拷贝对原件、原稿进行复制、备份等，或是将其数字化后录入电脑，实现磁盘、光盘的保存，还可通过互联网进行传播和共享。

#### 6. 数字化影像协作传播的多样性和立体化

多种传播媒体协作，实现传播的立体化。“非遗”蕴含的信息量非常丰富，单一的传媒样式很难达到理想的传播效果。在进行“非遗”传播的时候，表现形式需要实现文字、图片、影像等多种样式的综合，传播手段也需要实现平面与网络的综合，在传播过程中构建起立体的、互动性强的感知环境，营造出融合性强的文化氛围，从而实现良好的传播效果。

总之，数字化影像手段之于“非遗”，是一块可以生存的新领地，是拓展与发扬其生命力的有效形式，借之以传遍寰宇、存之永恒；而“非遗”之于影像媒介，则是可供开发的原材料、新的艺术创造的源泉，更不失为传播传统文化、张扬本土色彩、坚守“文化版图”的有效策略。在“非遗”保护积极推进的当下，在两者之间搭建起良好的沟通桥梁，使数字化影像的记录和传播发挥更大更好的作用，是“非遗”保护的需要，传承的需要，更是发展的需要。因此，我们任重而道远。

#### 参考文献：

- [1] 非物质文化遗产[EB/OL]. <http://www.ihchina.cn>.
- [2] 向云驹. 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M]. 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06.
- [3] 薛荣伟. 发挥电视优势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J]. 视听纵横，2006(1)：45.
- [4] 高有祥.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影像化生存[J].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2007(6)：16.
- [5] 陈莹. 从使用对象角度浅谈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EB/OL], <http://www.ccmdu.com>.
- [6] 王文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概论[M].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8：13.